附件1

广东省能源产业科技创新成果有关情况

（注：主要面向“十四五”以来已完成的能源产业科技创新成果，尚未完成的请勿报送，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攻关、示范试验、应用推广、产业平台成果，重点为以企业为主导的产学研融通创新，在国内外具有较大影响力、示范性。）

1. 成果名称

二、成果类型

主要包括以下四种类型：

（一）技术攻关。面向能源领域国家重大需求和产业发展中的关键技术难题进行基础研究和攻关，实现技术突破并推动其向工程应用转化，包括但不限于获得省级以上科技奖项的科技创新成果等。

（二）示范试验。面向能源领域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进行示范，具备技术先进性，具有突出的设计理念、创新成果、示范效果，鼓励探索创新性商业模式，包括但不限于国家级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等。

（三）应用推广。已投产能源项目，取得了良好的应用效果，具有可复制、易推广的特点，且技术在能源行业尚未完全普及，有一定的推广空间，包括但不限于已经初步形成规模化应用场景的科技创新成果等。

（四）产业平台。已运行实施的能源产业创新平台，在核心技术研发与攻关、科技成果应用转化、培育引进高层次创新人才等方面取得良好成效，包括但不限于概念验证平台、中试验证平台、示范试验项目、产业基地等。

三、牵头和参与单位

牵头单位：

参与单位：

四、投入费用

（万元）

五、成果内容

（请填写成果的主要内容和亮点，不超过500字。）

六、获得的荣誉和应用情况

（荣誉仅填写省级以上荣誉，字数不限。应用情况请重点突出应用规模、效果、潜力等，不超过500字，不涉及应用的成果不需填写。）